

家訊

225

編輯：香港教會總執事室
出版
地址：尖沙嘴天文台道五號
電話：369 5106

不可含怒到日落

上週發生了一件事。我素來愛我的女兒，她自從大學畢業後，主觀甚強，不易接受別人的意見，總以為自己已經長大了，不必父母老是管住她。終於為了一些事發生了爭拗。女兒對我說：「這是我的事，我不要你理我！」這樣的態度令作父親的十分難堪，於是無名火起，心想難道作父親的無權管束兒女？

我氣到一個地步，一句不該說的話差點衝口而出：「既然你不要我管，請你立刻走，從今以後不准再踏入家門半步。」幸而主的聲音及時拯救了我：「生氣卻不可犯罪。」生氣和犯罪是鄰居。有了主這句話提醒，我就回到房間，嚥了一口氣，好不容易迸出一句話：「主阿，救我！」怒氣消了一大半，但沒有完全過去。

尊嚴何價？

以前我一直以女兒為誇耀，讚她聽話，且很有追求，認為她是可造之材；可是兒女長大了，不一定跟你的一套方法處事，父子女就會常有磨擦。前面一句話我接受了，後面的一句：「不可含怒到日落，」我卻沒有聽進去，我不但含怒到了日落，且還把怒氣帶到翌日，本來這件事該告一段落了，但我沒有過去，這個代價太大了，我整晚睡不著覺，幸好主再賜一句：「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」

若一直僵持下去的確給魔鬼留了地步，大家互不讓步，雙方距離必然越來越遠。過去有時怪錯了兒子，我為了保持父親尊嚴，總不肯低頭認錯。有一次內子對我說：「那件事你罰錯了他，你怎樣收場？」我說：「難道要我對兒子作揖賠罪嗎？那我作父親的尊嚴那裡去了？以後還怎樣教子？」我往往堅持到底。

的確主的話是有功效的，這次聖靈感動，我主動向女兒認錯，請她原諒，「爸爸，其實是我不对，我不應該以這樣的態度待你。」女兒的聲音帶著哽咽。此刻我們中間瀰漫著溫馨與愛，雖隔著電話，卻衝破了時空的限制。

讀經：約翰福音十章1-18節，27節

我們是主的羊，如何證明呢？耶穌對猶太人說：「只是你們不信，因為你們不是我的羊。」(26節)猶太人不信，因為不是主的羊；我們信，所以是主的羊。

牧人獨有的聲音

羊有兩個特點：合群和聽聲音。中東地方，牧羊人到傍晚時分，將羊帶到公共羊圈去，自己暫時回家休息，到翌晨再紛紛來收回自己的羊。有人去參觀過，當牧人一聲號令，羊都朝著自己的主人走去，不會混亂。每當飲水時也是一片混亂，飲畢，其中一個牧人首先發出一種聲音，屬於他的羊就紛紛跟著他走。倘若有人模仿他的聲音，羊不會跟，反而被嚇走。

羊聽見聲音，就跟著走在前頭的牧人。「既放出自己的羊來，就在前頭走，羊也跟著他，因為認得他的聲音。」(4節)牧羊和養鴨不同。羊要領，鴨要趕，鴨子不會聽聲音，也不會跟主人走，羊需要帶領，所以牧人一定走在羊的前頭。

主耶穌提到五類人，第一、二類是賊和強盜，來偷竊、來殺害、來毀壞；第三類是生人，生人嚇跑羊；第四類是雇工，

第五類是牧人(1-18節)。主說：「我是好牧人。」怎樣才配稱為好牧人？「好牧人為羊捨命。」

雇工與好牧人有甚麼分別？「若是雇工：他看見狼來，就撇下羊逃走，狼抓住羊，趕散了羊群：我是好牧人，我認識我的羊，我的羊也認識我。」(12節)雇工只看在錢的份上，牧人和羊卻有愛的關係。

如何聆聽

「羊也聽他的聲音。」這個「聽」字含有「聽從」的意思。羊的優點是完全信靠，牧人往東羊就往東；往西羊就往西，一直順從。

主是好牧人，他發聲時有甚麼現象呢？是不是像舊約時代有雷轟閃電，或像保羅在大馬色路上，先有強光，然後有聲音？不，主說話很平常。

上週我讀經時，主對我說了一句話：「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」這句話就題醒了我，最近我太多時間思念地上的事。如果在最微小的事上忽視了尋求主，或對主的聲音充耳不聞，或者只愛聽自己所喜歡的聲音，這樣有選擇性的聽是不對的。

平安無事時，主也照常向我們說話。

每次讀經，我總是反複咀嚼，盼能在字裡行間聽見主的聲音。以弗所書第一章有「信從主耶穌，親愛眾信徒」這句話，就成為我整日的供應。我禱告，我認罪：「主阿，我沒有一直順從你，許多時我背逆你，求主赦免。」至於「親愛眾聖徒」我也感到虧欠，求主再給我恩典重新學習。

先聽聲後行動

有人要出國升學，但無把握是否出乎主，一直尋求主，卻聽不到主的聲音，似乎主隱藏了。為甚麼聽不到呢？許多時候我們先定規了，才求主來指引，既然我們先一步走在牧人前面，又怎能聽得見牧人的聲音呢？牧人走在前面，羊跟著牧人走才能聽見，聽得越多，就跟隨得越緊，跟隨得越緊，越容易聽見，兩者相輔相成。

主說話通常有下列三種方式：

一、藉聖靈說話

有兩姊弟晚上常在一起晚禱。有一次禱告完後，弟弟仍跪在床邊不起來，姊姊問其故。弟弟說他似乎聽見主的聲音，他說：今早我偷了鄰居老伯樹上的果子，主要我去認罪。翌日他果然對付了這件事，這明顯是聖靈的感動，他順服了。

二、藉著聖經

我們天天讀經、背經，每當遇到環境時，一句話在我們裡面，就成了應時的幫助，就像上一週，在危急時，主在我裡面升起一句話：「生氣卻不可犯罪，」我立即有了警覺。否則後果不堪設想，盛怒之下，女兒一定會給我趕走的。所以即使是最微小的聲音，也不能忽視。

三、藉著環境

有時我們明知不可行的，卻偏偏去行，主便興起環境來管教。有人在進行中不幸交通意外，在醫院裡才想起主藉著環境說話，攔阻我們任意而為。但這樣的經歷比較被動和消極。最正常的是多將主的話藏在心頭。聖經說：「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，免得罪你。」

在每天讀經時，一定要向主求一句，好能應付那天的生活。因為主說：「信我的人因我的話而活。」如此「主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，」這句話必應驗在我們身上。

浮華世界——歐洲行

——一位青年姊妹暑期用三個月往歐洲進修旅遊，並訪問各地教會，參加特別聚會，以下為她的一點經過。

大學放假之後，我開始三個月悠長的旅程，先到希臘、雅典、土耳其、德國（德東、德西），然後到瑞士洛桑參加七天歐洲教會的青年特別聚會，以後經威尼斯、匈牙利，再回德國。最後由佛羅倫斯、瑞士到巴黎，在巴黎參加教會主日聚會，一路有不少感受，願有些分享。

從雅典到德東

希臘古城雅典有教會，我匆匆而過，並未尋著聖徒。到了土耳其，回教力量使人瘋狂膜拜阿拉，晝夜有人向阿拉五體投地下拜，婦人男人日夜往殿中參拜。在那裡我親身到了聖經裡的以弗所城，從遺址見此城已成荒場，令我想起啓示錄中提到的以弗所教會，「若離棄起初的愛心，燈臺必被挪開！」

在德國一個月，我和歐洲各地來的青年在前東德的Köthen市一起上課。

在洛桑山區特會

一個月後，我與另外兩位姊妹會合，一同往瑞士，在洛桑附近的山區有七天特別聚會，歐洲和非洲眾教會出席的聖徒，有一百二十位之多。

由於久未有正常聚會，一旦與聖徒們會面，真有天淵之別。

特會由非洲的負責弟兄帶領，我們三個香港的姊妹、歐洲眾教會從各方各族來的，加上非洲聖徒聚集一堂。聚會用德文、英文、中文、法文、捷克文、波蘭文和丹麥文、意大利文，應有盡有。

特會提到要過有根的生活，每天早起晨更，禱告、讀經，並且要勇於在人面前承認主，不以福音為恥，還要在教會中等候主的回來，因為教會是基督的配偶，在此我們迎見主來。會中提醒大家要作聰明的童女，多預備油迎接主回來。

虛空的虛空

在洛桑教會擘餅後，轉往威尼斯，此地交通工具以小艇為主，沒有汽車。遊客比市民還多，天天從世界各地跑來，鑽進市內幌一幌又離開，我總的印象是：虛空的虛空(nice city but vanity)。許多人從

聖徒在聚會中表現得很熱烈，來自非洲、加納、肯雅等教會的聖徒也開懷盡唱，同在父前自由敬拜。

特會共七天，十分紮實，早晚聚會，下午分組交通，暢所欲言。我們三個香港姊妹和七位非洲聖徒放在英文組，膚色沒有使我們分開，在基督一個身體裡，彼此代禱、讚美，非洲姊妹唱詩時高舉雙手，用短詩讚美偉大的神，沒唱幾句，神的靈已充滿我們的心！

在瑞士記念主

特會後在洛桑教會參加擘餅。此地教會三十人，但讚美不停。他們人數雖不多，在世上好像不過略有一點力量，但主的同在何其甜美。我們在一對夫婦家中暫住，得到很好的照顧，使我有非拉鐵非的感覺。

當天主賜我的話是：「我知道你的行為，你略有一點力量，也曾遵守我的話，沒有棄絕我的名。」(啟三18)

聖徒問起香港教會聚會的情況，歐洲弟兄姊妹很希奇，上千人如何聚會法？在歐洲人口少，人們居住得很分散，一般是幾十人的聚會，有時是幾家人聚在一起，歐洲人口少，人們居住得很分散，關係也較密切。

這裡聖徒隨時隨地禱告，走路禱告，吃飯禱告，不只飯前，就是飯未吃完，席間就來個禱告，這邊嘴裡的食物還未嚥下的，那邊就禱告起來，真箇來不及阿們！至於坐在車上就更是禱告不斷了。

旅程之外——簡樸為主

歐洲生活簡樸，聖徒要不是上班、上學就是聚會，可謂啞鈴式的屬靈生活，十分蒙主保守。

一般來說，弟兄姊妹沒有太多屬世娛樂，但快樂健康。平均來說，在各地方教會中，信主的人每週兩三晚聚會是平常事，很多弟兄姊妹沒有安裝電視機，每天省了幾小時看電視，也不見得比香港人落後。

還有一個特點值得我們「忙、忘、亡」的香港人三思。歐洲聖徒作事節奏較慢，他們不認為一天內要做太多事（不是說他們怠惰或不負責任），有些事遲些做也不要緊，反正天不會塌下來。卻是把聚會、追求主放在首位。他們認定屬靈的事才是他們生

城市這一頭鑽往那一頭，辛苦苦苦，到頭來白白虛度。這一站我心裡只想著可愛的聖徒們。

下一站是東歐的匈牙利。人民貧窮，物價高企，多往錢看，很多人發著黃金夢。大概地球太細小，人心更細小，要不被罪網捆綁，要不就被瑪門捆綁。沒有主，那裡也不會滿足。

接著回到德西的Karlsruhe，接近史圖

嘎市（史圖嘎教會約有一百聖徒，彼此相愛，可惜我未有空去）。Karlsruhe市有一個小教會，也有聚會所，定居於此的只有廿八位聖徒。那裡的弟兄姊妹請我們問候香港教會的弟兄姊妹，並希望弟兄姊妹去訪問他們，禱告時也不要忘了他們。在那裡我們又遇上不少歐洲和非洲的聖徒。原來近幾年歐洲眾教會和非洲眾教會有很多交通，加納等國的聖徒也時有訪問史圖嘎教會的。

有位非洲弟兄更見證如何在車上唱詩直到尾站，又由尾站再坐火車到頭站，如此來回，就有不少單純的非洲乘客在火車上信主！

最後一段到了名城佛羅倫斯，再轉回瑞士，然後往巴黎去，在巴黎教會參加主日聚會。巴黎地價昂貴，聚會所佔地數百呎，已經算是很好了。巴黎教會只有三十位聖徒，在此大都會中奉主名聚會，為主作見證。

以主的事為念

香港確是個發財的地方，人人出賣時間、精力，進修、兼職；但歐洲聖徒多愛留在家中，與家人相敘，所以聖徒與家人的關係也很好。當然，作為一個遊客，既不用面對考試、家庭和工作的擔子，也沒有教會服事的牽掛，又不認識任何弟兄姊妹，心情自然輕鬆，心靈也很簡單，自然處處大有收穫。如果在所在的本地教會，也如此單純，屬靈上必得著復興！Amen！

走了一趟歐洲，三個月的時間也許是走馬看花。一言以蔽之，沒有神就是虛空。至於教會生活，各地有各地的情況，所以沒有互相比較的必要，正如在Karlsruhe的聖徒告訴我們，他們在當地每逢週六早上到市集去開檔賣書、唱詩，並向途人佈道，甚有祝福，但在前西德首都波恩(Bonn)依樣畫葫蘆就不行，可見聖靈在世界各地工作的方法都不同。

我走完全程，蒙主保守，身心靈都無恙，深知是香港弟兄姊妹代禱之故。歐洲人每頓飯喝酒是習慣，但主一路提醒我：清酒濃酒都不喝。直到在洛桑教會擘餅才喝了葡萄酒，所以一直保持清醒，也深信是蒙主喜悅的。阿利路亞！耶穌是主！（楊

「萬有都是本於祂，倚靠祂，歸於祂。願榮耀歸給祂，直到永遠。阿們。」（羅十一

復興與清教徒精神

聖靈不尋常的作為

甚麼是復興？

當神的眾教會正在沉睡，聖靈作出了不尋常的工作，使基督的眾肢體靈裡復甦，使不信者紛紛悔改歸主，這就是復興的真義。

從教會的歷史看，復興是不可缺少的。第一，復興能印證教會的確是永生神的教會，不是屬人的組織。第二，復興證明人單憑著自己實在不能作甚麼，不管人如何努力也於事無補。第三，復興能證明人得救乃是聖靈大能的工作，而非人智慧的辯論。第四，復興顯明神的權能，是神自己主宰了復興發生的時間和地點，而非由人意定奪。

面對今天教會的光景，我們該一面竭盡所能的把人帶回神的話中，同時也要下定決心，為復興切切祈求，求神的靈大大作工，像當日主升天後最初的那段日子，門徒們祈求聖靈澆灌的心情，若不得著絕不罷休！

根據歷史，天主教從來鮮有復興，聖公會也沒有經歷多少復興，原因恐怕是他們整套教訓和儀式妨礙了聖靈的自由。自十七世紀至十九世紀，在英國、歐洲、美國都發生了一連串的復興，可是在1860年以後復興就較為罕見。為甚麼呢？論者認為原因有三：

1. 正統神學思想衰微。
2. 人不是退到神面前倚靠祈求，而是依靠組織力量推行「佈道運動」。
3. 傳道人只顧尋求純理性的知識，看重神學院的訓練和學位，輕忽了聖靈的工作。

這些因素叫人不再謙卑認罪，也不像從前的世代，常到神面前為復興禱告。

復興的根基——愛神與愛人

今天在基督徒中間的危機，是因知識而自高自大，炫耀在真理上的知識，卻鮮有下定決心實行真理，應用真理。這種人的特徵是無法容忍別人的指正。他們自以為高人一等，瞧不起別人，就像法利賽人一樣。

但是真正有知識的人具有兩個特點。第一是愛神，第二是有愛人的品格，正如林前十三章所描寫的。真正的知識定規帶出謙卑、聖潔與敬虔。哥林多前書八章之節說「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，按他所當知道的，他仍是不知道；若有人愛神，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。」

約翰福音第十三章17節說：「你們既知道這些事，若是去行就有福了。」我們所面對最大的危險，就是以屬靈的知識為滿足，而不繼續追求實際。歷史上清教徒最大的特點，乃是把「知識」帶到「應用」上去。

我們的教訓，就是：人類沒有從歷史中得到教訓。」歷史已經證明了這點，愚昧使人類不斷重蹈覆轍，並沒有從過去的錯誤中學到功課。但基督徒卻應該從歷史中學到教訓，因為聖經中有許多這樣的教訓事例。

我們要多讀聖經，熟悉聖經的教導和例證；多讀歷史與傳記，省察自己的行為；多在聖靈裡禱告，就不至於落到自欺，以致自高自大。

在不同的年代，不同的時期，教會面對不同的問題。在教會初期，教會面

對關於基督身位的爭論。在改教初期，教會面對因信稱義的辯論。今天教會所面對的，可能是有關教會的包涵性。

其實自馬丁路得開始，聖徒就竭力尋求一個包涵所有信徒的教會，加爾文也是關懷信徒的合一，歷代以來，許許多人努力尋求達到這個理想，但事實上卻越來越多分離與分裂。

究竟甚麼原因引起這些分離呢？從歷史上看，國家、民族、政治、傳統、解經方法不同，都是重要的因素。但是人的個性，特別是屬靈領袖們的個性，也是非常重要的。馬丁路得與加爾文之間的糾紛，主要是由於二人性格不同。路得的最大難處，乃是強烈譴責與自己意見不同的人，並把不同見地的人排斥在教會之外。

引起教會分裂的另一原因，是對基本信仰的界定。在信仰的細節上要求一致，是信徒們彼此分離的另一個大原因。今天我們應該界定甚麼是基本真理，就如一座建築物的根基，只要不損壞這個根基，其他方面都可以容忍。人若存著謙卑和真誠，雖然意見相左，也可以一同禱告，一同相愛。

至於在近代教會歷史上的清教徒運動，卻又說出另一個故事，其源始與後繼均極有意義。

結論

三點特色

總結清教徒的特色有下面三點：

一、清教徒主張回到新約聖經的原則，單以聖經教導為依歸，不與傳統勢力妥協。

二、清教徒關切基督教會的本質，致力於教會全面和徹底的改革，不以現狀為滿足。

三、清教徒著重屬靈的敬拜，著重信徒的聚會和交通，並在生活上嚴格操練，不重外表形式。

今天基督徒數目增多，但具有清教徒精神的又有多少呢！

有人說，在教會的歷史中，一直有一條復興的線路，時而顯明時而隱藏，但從未間斷。凡走在這條線上的信徒，都具有清教徒的精神特色。他們抗拒時代的引誘和壓迫，不與地上的權勢和宗教的傳統妥協，成為時代的中流砥柱。

他們堅決持定聖經作為唯一權威，凡事依靠聖靈，不靠人的辦法和錢財。他們也忍受各種譏諷和無理的苦害，像他們的主一樣，被罵不還口，受害不說威嚇的話，只將自己交託那公義的審判者。

他們乃是為基督的身體，就是為著顯明，他們與當時英國的政治、國教的傳統不斷衝突。他們認為：新約聖經的

